

免 责 条 款

我们努力提供准确的条约信息并定期核查、更新，但仍难以保证数据库中的条约信息与条约正式文本完全一致。对于使用本数据库信息可能导致的损失或法律纠纷，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

中国鸭梨输往美国的 植物检疫工作计划

I. 定义

A. 出口产品

产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省和山东省境内指定区域的鲜鸭梨 (*Pyrus bretschneideri* Rehd.) (以下简称“出口梨”)。

B. 关注的有害生物

下列植物有害生物具有检疫意义。本名单并未包括所有检疫性有害生物，在查验中截获的所有有害生物必须经过鉴定，以便采取适当的检疫措施。

节肢动物类

Bactrocera dorsalis Hendel (Diptera: Tephritidae) 橘小实蝇

Carposina sasakii Matsumura (Lepidoptera: Carposinidae) 桃小食心虫

Conogethes punctiferalis Guenee (Lepidoptera: Pyralidae) 桃蛀野螟

Cydia funebrana (Treitschke) (Lepidoptera: Tortricidae) 李小食心虫

Cydia inopinata (Heinrich) (Lepidoptera: Tortricidae) 苹小食心虫

Numonia piriorella Matsumura (Lepidoptera: Pyralidae) 梨大食心虫

Maconellicoccus hirsutus (Green) (Homoptera: Pseudococcidae) 木槿曼粉蚧

Rhynchites foveipennis Fairm (Coleoptera: Rhynchitidae) 梨虎象

Rhynchites heros Roel (Coleoptera: Rhynchitidae) 日本苹虎

Tetranychus viennensis Zacher (Acarina: Tetranychidae) 山楂叶螨

病原菌

Alternaria gaisen Nagano 梨黑斑病菌

Alternaria sp. 梨黑斑病菌 (美方认为可能是新种)

(中文文本称梨黑斑病待定种)

Monilinia fructigena Honey in whetzel 褐腐病

Venturia nashicola Tanake and Yamamoto (anamorph: *Fusicladium pyrorum* (Lib.) Fuckel) 黑星病

C. 参加机构

1. 美国农业部动植物检疫局 (USDA, APHIS) (以下简称 APHIS)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以下简称 AQSIQ) 及其下属的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 (以下简称 CIQ)。

II. 美国农业部管理入境产品的法规

A. 7CFR319.56 (7U.S.C150dd, 150ee, 150ff, 151-167; 21U.S.C.136a); 7CFR2.17, 2.51, 和 371.2 (c), 另有注明除外。

B. 所有出口梨必须附 CIQ 出具的植物检疫证书, 并在证书上注明每一批水果的原产省份和包装厂。

III. 责任

A. APHIS

1. 由 APHIS 或其委托人负责对工作计划进行监督和管理。

2. 在产区水果生长季节和加工期间对项目进行现场考察和评估。与 AQSIQ/CIQ 联合考察和批准产区（果园和包装厂），核查设施（包括检验桌、照明条件及适宜的卫生状况）、储藏设施及出口运输体系。

3. 对山东鸭梨产区，检查本季节的调查和实蝇诱捕记录。

4. 检查套袋的完整性，只有批准果园的套袋果方可出口。

B. AQSIQ

1. 与 APHIS 和出口商合作，对记录的保存和对本工作计划的遵守情况进行监督。保证每个包装箱上贴有本工作计划中规定的批准包装厂和果园编号的标签。并确保出口鸭梨不含落果。

2. 考察和批准输美鸭梨产区，并在装运出口期前将通过批准的果园和包装厂名单提供给 APHIS。应对出口产区进行良好的管理和维护，基本无病症和虫害。必须将链格孢菌 *Alternaria* 潜在的寄生（如落叶、落枝、植物残体、薪柴、果树修剪的枝条）从果园及其周围环境中清除。

3. 针对关注的有害生物（见第 I 条 B 项名单），制定标准化果园检查指南（简称标准果园检查指南）。标准果园检查指南应包括花期和幼果期系统调查和检测以及采摘前果园水果检查的标准化规程。检查指南还应重视果园的田间操作、果园卫生及果园有害生物管理方面。

根据标准果园检查指南，果园检查应由 AQSIQ 指定专人负责，被指定者应是独立的，与果园的所有者、经营者和工作者没有任何关系。被指定者应受过培训，有责任对果园进行官方检查。

4. 根据果园检查指南，被指定者将代表 AQSIQ 和 CIQ 核查出口果园中没有发生工作计划中所列的病原体、螨类及害虫，或者在省区有害生物控制办公室指导下，果园得到良好的管理。根据标准果园检查指南中 AQSIQ 规定的有害生物发生程度管理标准，管理不善、有害生物发生严重的果园将从工作计划中除名。

AQSIQ 和/或 CIQ 将向果园、包装厂提供关注的有害生物的图文鉴定资料信息。

5. 核实套袋符合 AQSIQ 批准的水果套袋指南（以下称套袋程序指南）。该指南将规定如何套袋及何时套袋、换袋、取袋。AQSIQ 应对该指南进行定期评估，必要时进行更新。

6. 对于山东鸭梨产区，实施针对橘小实蝇的疫情监测，在产区气象条件适宜的时期进行诱捕，并做好记录。保证诱捕器内诱饵有效、诱捕器位置正确，且每平方公里设置 1 个诱捕器。保持监测记录，一旦诱捕到实蝇，将通知 APHIS。AQSIQ 保证诱捕记录在 APHIS 需要时可以提供。

7. 对指定的出口鸭梨包装厂及批准的果园进行核实，使其符合第三条 C 项所规定的各项条件。并按照第三条 B 项第 2 点的规定，在每个装运季节之前将批准果园和包装厂的名单通知 APHIS。核实每个发运到美国的包装箱上有以下清晰可辨的英文编号信息：

YA—种植者编号—包装厂编号或名称

8. 监督储藏设施，以保证获准对美出口梨标识清晰且不与其他水果混装或混合储藏，并剔除标识不正确的包装箱。

9. 对于获准出口美国的鸭梨，每批按箱数的 4% 取样，并对样品 100% 检验（除非本工作计划有附件修改）。无论批量的大小，最少检查量为 1200 个果。从每个参与的果园及不同大小的水果中，要尽量挑取有代表性的包装箱。水果放入冷库后，应至少存放 21 天，方可实施抽样检疫。

除上述 4% 样品外，在水果进入冷库时，还须从每个批准果园或地块收获的果实中挑取 300 个果，在 25 ~ 27℃ 下放置 21 ~ 24 天后，查验果实及果柄链格孢菌 *Alternaria* 危害状。

在实施出境植物检疫前，如对存入冷库不足 21 天的鸭梨重新包装，则要在重新加工或包装过程中对剔除果的梨黑斑病待定种症状进行检验，并在包装厂作好记录，以便在需要时提供给

APHIS。

10. 对所有出口鸭梨出具植物检疫证书，并在植检证书的备注中用中英文注明：“本批所有水果均根据 7CFR319.56 - 2ee 条款种植。”

11. 保留工作指南。如需要，可对工作指南进行评估和更新。需要时，AQSIQ 可向 APHIS 提供工作计划中最新的工作指南。

C. CIQ

1. 指派一名项目协调员，负责 AQSIQ、种植者、包装厂、冷藏设施、承运人及其他相关方面之间的协调工作。该协调员应能协助 APHIS 解决包括翻译在内的与鸭梨出口有关的问题。

2. 遵守本工作计划中规定的要求。与技术专家和科学家进行合作，制定有效的标准化的有害生物控制指南（即输美鸭梨果园有害生物控制标准指南），协同 AQSIQ 管理果园，重点是第 I 条 B 项中所列的有害生物。AQSIQ 将协同 CIQ 准备并向 APHIS 提供控制有害生物操作指南。必要时，应对该指南进行审核和修订。如需要，可向 APHIS 提供。

3. 出口果园地图。建立并登记出口区；提供经批准的生产区域地图，包括果园地块、界线、参照物（包括公路、果园道路、沟渠或高速公路）、实蝇诱捕器位置和生产量与面积详细情况。保存种植者、包装厂和储藏库记录文件，并向 APHIS 提供复印件。在 APHIS 考察期间或装运季节开始前，AQSIQ 将协同 CIQ 向 APHIS 提供最新的果园地图。

4. 保证种植者按照第 III 条 C 项第 2 点所述有害生物控制标准化指南实施有害生物防治措施。

5. 确保按照上述第 III 条 B 项第 5 点套袋指南对出口梨进行套袋。

6. 保证只有来自批准果园、套袋完整的鸭梨才能运往包装厂进行分选。确认脱袋应在与包装线隔离的区域进行。包装厂在

用于加工出口美国梨期间，禁止加工其他水果。对包装厂进行监管，以保证不带有任何剔除、掉落的梨果或植物残体。

7. 在水果选果前，选择特定区域，检查水果有无有害生物危害，并剔除可疑果。该区域必须宽敞，且照明条件良好，有利于工作人员发现有害生物。推荐使用压缩空气法，以吹去梨柄、萼部的杂质和有害生物。

8. 对所有在批准设施内包装的水果进行记录，保证每个包装箱上有可辨认的标出包装厂、种植者编号的印章。核实每个装运出口美国的包装箱上有以下清晰可辨的英文编码信息：

YA—种植者编号—包装厂编号或名称

加贴 CIQ 封条，证明该箱梨产于批准地区，并在批准的包装厂包装。该封条可印制在包装带上，也可在水果包装时采用手盖章或印在包装箱上。

9. 保证符合以上包装条件的梨贮存于批准的冷藏库中，经 CIQ 检验并出具证书，装入输往美国的集装箱中并加封。

IV. 检验

A. 对美出口鸭梨产区的建立

CIQ 将保证：

a. 获准对美出口的水果种植区域和果园地块将在地图上清晰标记，并与其他生产区域隔离。

b. 按照上述第Ⅲ条 C 项第 2 点指南，实施精准的有害生物防治。

c. 在山东地区对可能出现的实蝇通过诱捕进行监测，诱捕器的密度应在指定果园、包装厂和其周围一公里的缓冲区域内，每平方公里设置一个诱捕器。

d. 对美出口产区的检验申请应包括以下信息：日期、地址、果园编号、果树数量、预计收获时间、面积、出口数量。申请应通过 CIQ 提交到北京 AQSIQ。

e. CIQ 将留存标明所有出口果园地块的地图（见第Ⅲ条 C 项

第3点)。

B. 检验日期、方法、合格标准等

AQSIQ 和 CIQ 保证：

a. 生长期的检查由 CIQ 按照标准指南实施（见第Ⅲ条 B 项第3点），并在收获前由 CIQ 和 AQSIQ 联合执行。

b. 按照检验指南对果园进行系统检查。严格检查出口区域的整个周边，以及周边以内的区域。检查官员应记录发现的有害生物和果园整体情况，以便对水果检查时，能预计检查结果。

c. 果园合格的标准将满足上述条件（第Ⅳ条 A 项）。

d. 当种植区不被批准时，CIQ 应通知有关当事人，陈述不被批准的理由。

e. 当 CIQ 批准种植区时，应出具一份证书，在证书上应有证书号、日期、区域名称和地址、栽培区域、果园编号、出具证书的单位及签发官员信息。

V. 关于检出梨黑斑病待定种的临时措施

在梨黑斑病待定种 (*Alternaria* sp.) 的检疫性地位确定以前，对检出该病菌的中国出口梨，实施以下临时措施：

备注：果园定义 = （果园地块 (block) 是指“没有被自然障碍物（如道路、沟渠和高速公路）隔离开的单一水果的连续种植地”。）

1. AQSIQ 采取的措施：

1.1 如果检测到该病菌，该批鸭梨不得向美国出口。

1.2 一旦发现该病菌，果园地块则在该出口季节暂停出口。

2. 入境口岸查验

在进口货物中检测到该病菌，该批鸭梨将被拒绝入境（销毁或转口）；

当果园地块的出口鸭梨第一次被检出该病菌，在本出口季节，该果园地块将被暂停出口。如果同一包装厂被二次检出该病菌，在本出口季节，将被暂停出口，直到得到满意结果。CIQ 不

再为来自暂停的果园和包装厂的鸭梨出具植检证书。暂停将在 AQSIQ 接到 APHIS 通知之日起生效。对于暂停以后出具植检证书的鸭梨，将不允许入境。

VI. 处理

对来自山东省的鸭梨按下列要求采取冷处理 [T107 (f)]*：

温度	冷处理时间
32°F 以下	10 天
33°F 以下	11 天
34°F 以下	12 天
35°F 以下	14 天

* 如今后对本工作计划无附件修改，冷处理将继续实施。

VII. 装运要求

贮藏期间的出口查验包括植物有害生物（昆虫、螨类、软体动物和病害）、出口包装箱和防止来自批准种植区以外水果的混入。为防止外来有害生物的再次感染，应按下列程序采取措施：

1. 对水果的查验应在水果包装箱装入运输车前在储存库内进行，对装运车辆进行检查以确保无植物残体。查验和装车应至少在日落前 30 分钟结束，并按照第三条 B 项第 2 点进行。

2. 证明不带有害生物的出口水果，将在 CIQ 监管下装入集装箱并加封。在 AQSIQ 的植物检疫证书附加声明栏中应注明封号。

VIII. 入境港检验

A. 出口水果在到达时将被检验。

B. 如果发现检疫性有害生物，将根据处理方案进行处理。如无已知的处理方法，APHIS 将通知进口商该批货物将被销毁、退运或转口。APHIS 应将上述截获情况及时向 AQSIQ 通报。

IX. 项目的审核和评价

A. 如需要，APHIS 国际部区域主任或其委托人将访问中国

产区，监督项目实施。

B. 2003 年，APHIS 将派两名官员赴中国监督项目执行情况。如果在 2003 ~ 2004 年出口季节出现植物检疫问题，APHIS 将在 2004 年另派两人检查组赴中国考察。如果在 2004 ~ 2005 年出口季节之后出现检疫问题，AQSIQ 应在下一出口季节开始前两个月向 APHIS 发出正式邀请，对产区进行考察。AQSIQ 须正式邀请 APHIS 派不多于两名官员，并与 AQSIQ 代表一起对产区的果园、加工厂和冷库进行联合检查和核实。在每省的考察时间不超过 7 天。所有费用包括交通费、食宿费和公杂费将由出口企业承担。除正式邀请信外，AQSIQ 应向北京的 APHIS 办公室提供种植者、包装厂名单及详细标有所有果园地块的示意图。

C. 根据情况变化的通知，在此建立的程序将被修改，否则，本工作计划要求将一直有效。

X. 合作

在适当的时间内，APHIS 和 AQSIQ 将就如下概述的合作条款达成一致。合作条款将使双方满意，并成为工作计划的附件。合作研究结果将影响今后对本工作计划的修订。这些合作条款将包含在名为“合作条款”的单独文件中。

AQSIQ 和 CIQ 同意就中国鸭梨上发现的链格孢菌 *Alternaria* 株系的致病性进行研究，以增进对该病菌有关特性的了解。合作研究将提出未来附件所确定的信息和研究的需要，通过双方合作与信息的交流，开展鉴定、调查和防止链格孢属真菌的传播扩散等方面工作。研究期间，双方同意遵守将来附件的“合作条款”。

本工作计划于二〇〇三年十二月八日在华盛顿签署，由中文和英文写成，两种文本同等作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代 表

夏红民

(签 字)

美利坚合众国

农业部

代 表

博比·阿克德

(签 字)